

证券代码：839967

证券简称：中祥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8月23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7月30日以书面、电话通知形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晓丽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管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 2021 年半年度报告予以汇报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经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友好协商，不再继续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。公司董事会拟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上午 10 时召开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全体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沈阳益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8 月 23 日